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 MENG HOLDINGS LIMITED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8,575	14,147	39,954	30,145
銷售成本		(21,193)	(11,016)	(30,164)	(24,642)
毛利		7,382	3,131	9,790	5,503
其他收益	5	40	4,337	597	4,5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2)	(2,405)	(4,875)	(3,226)
行政開支		(9,952)	(19,340)	(14,251)	(24,475)
研發開支		(510)	(182)	(778)	(364)
其他經營開支		—	(5,461)	—	(5,461)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 收益／(虧損)		8,064	92,721	(121,881)	152,20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4,828	—	24,828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虧損)		132	(11)	74	(11)
融資成本		(18)	(466)	(470)	(1,190)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 溢利／(虧損)	6	27,364	72,324	(106,966)	127,535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2,804)	(15,030)	18,722	(24,291)
本期間溢利／(虧損)		24,560	57,294	(88,244)	103,24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 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623</u>	<u>(5,838)</u>	<u>1,204</u>	<u>(2,283)</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u>25,183</u>	<u>51,456</u>	<u>(87,040)</u>	<u>100,961</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4,562	57,449	(88,242)	103,400
— 非控股權益	<u>(2)</u>	<u>(155)</u>	<u>(2)</u>	<u>(156)</u>
	<u>24,560</u>	<u>57,294</u>	<u>(88,244)</u>	<u>103,244</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5,185	51,518	(87,038)	101,140
— 非控股權益	<u>(2)</u>	<u>(62)</u>	<u>(2)</u>	<u>(179)</u>
	<u>25,183</u>	<u>51,456</u>	<u>(87,040)</u>	<u>100,961</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 損之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8 <u>0.85港仙</u>	<u>2.48港仙</u>	<u>(3.05)港仙</u>	<u>4.45港仙</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335	5,249
預付土地租金		—	7,298
投資物業		218,500	206,500
商譽		155,083	—
無形資產		75,981	2,730
聯營公司之權益		9,900	9,825
應收可換股債券		11,174	2,174
預付款項		1,300	1,3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86,273</u>	<u>235,076</u>
流動資產			
存貨		7,475	1,882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	24,304	165,1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9,526	75,444
應收貸款		10,000	20,000
應收稅項		191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	13,926	20,181
流動資產總值		<u>135,422</u>	<u>282,667</u>
總資產		<u>621,695</u>	<u>517,7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4,385	31,07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35,191	42,803
應付稅項		8,796	5,962
融資租賃項下流動部份之責任		554	—
流動負債總額		<u>68,926</u>	<u>79,844</u>
流動資產淨值		<u>66,496</u>	<u>202,82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2,769</u>	<u>437,899</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11,881	—
遞延稅項負債		<u>19,743</u>	<u>22,46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31,624</u>	<u>22,466</u>
負債總額		<u>300,550</u>	<u>102,310</u>
資產淨值		<u>321,145</u>	<u>415,433</u>
權益			
股本	16	72,300	72,300
儲備		<u>248,845</u>	<u>342,78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1,145	415,081
非控股權益		<u>—</u>	<u>352</u>
總權益		<u>321,145</u>	<u>415,433</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換算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57,840	131,546	10,207	8	6,578	1,956	8,295	25,873	242,303	504	242,807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103,400	103,400	(156)	103,24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 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2,260)	—	(2,260)	(23)	(2,28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260)	103,400	101,140	(179)	100,961
透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2,892	6,363	—	—	—	—	—	—	9,255	—	9,255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	2,843	—	—	2,843	—	2,843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0,732</u>	<u>137,909</u>	<u>10,207</u>	<u>8</u>	<u>6,578</u>	<u>4,799</u>	<u>6,035</u>	<u>129,273</u>	<u>355,541</u>	<u>325</u>	<u>355,866</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72,300	172,613	10,207	8	6,578	3,766	5,882	143,727	415,081	352	415,433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88,242)	(88,242)	(2)	(88,24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 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204	—	1,204	—	1,20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204	(88,242)	(87,038)	(2)	(87,040)
收購附屬公司	—	—	420	—	—	—	—	—	420	—	420
出售附屬公司	—	—	(10,207)	(8)	(6,578)	—	(7,318)	16,793	(7,318)	(350)	(7,668)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72,300</u>	<u>172,613</u>	<u>420</u>	<u>—</u>	<u>—</u>	<u>3,766</u>	<u>(232)</u>	<u>72,278</u>	<u>321,145</u>	<u>—</u>	<u>321,14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48	1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236	(186,32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6,944)</u>	<u>34,67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60)	(151,63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181	174,467
外匯匯率影響淨額	<u>(5,595)</u>	<u>(8)</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13,926</u></u>	<u><u>22,825</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增城石灘民營工業園。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i)於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場出口床墊；(ii)在香港投資證券；(iii)在香港投資物業；(iv)在香港放債；及(v)於中國製造定制傢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二零一七／一八年中中期財務資料」)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應當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因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3.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六／一七年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有關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其影響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不重大。

4.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運營四個業務分部，即(i)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ii)放債；(iii)證券投資；(iv)物業投資；及(v)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收購廣州歌譽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定制傢俱製造。

就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資料，以及分部總額與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之金額之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定制 傢俱製造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入	<u>15,504</u>	<u>22,436</u>	<u>—</u>	<u>1,431</u>	<u>583</u>	<u>39,954</u>
可報告分部 (虧損)／溢利	<u>2,584</u>	<u>(2,311)</u>	<u>(108,144)</u>	<u>995</u>	<u>466</u>	<u>(106,410)</u>
未分配其他收入						—
出售附屬公司盈利						24,828
未分配企業開支*						<u>(6,662)</u>
本期間溢利						<u><u>(88,244)</u></u>
分部資產	26,249	54,537	62,699	212,383	10,450	366,318
未分配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866
商譽						155,083
聯營公司權益						9,900
未分配企業資產						<u>89,528</u>
資產總值						<u><u>621,695</u></u>

	定制 傢俱製造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負債	9,538	3,880	5,462	1,275	344	20,499
借款						35,191
未分配企業負債						<u>244,860</u>
負債總額						<u><u>300,550</u></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	4	38	—	—	42
利息開支	(11)	(352)	(107)	—	—	(470)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137)	(78)	—	(1,290)	—	(1,50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101)	—	—	—	(101)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	—	(121,881)	—	—	(121,88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52)	(1)	19,894	(27)	(92)	18,722
研發開支	—	(778)	—	—	—	(778)
非流動資產增加	<u>(242)</u>	<u>(417)</u>	<u>—</u>	<u>(5,161)</u>	<u>—</u>	<u>(5,820)</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8,849	—	642	654	30,145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15,240)	121,871	569	530	107,730
未分配其他收入					—
未分配企業開支*					(4,486)
本期間溢利					103,244
分部資產	90,426	157,682	193,500	22,803	464,411
未分配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1,481
未分配企業資產					12,753
資產總值					478,645
分部負債	64,820	54,310	651	168	119,949
借款					—
未分配企業負債					2,830
負債總額					122,779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4	—	—	654	658
利息開支	(1,120)	(70)	—	—	(1,190)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87)	—	—	—	(8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23)	—	—	—	(123)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152,201	—	—	152,201
所得稅開支	(31)	(24,082)	(73)	(105)	(24,2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461)	—	—	—	(5,4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3,918	—	—	—	3,918
研發開支	(382)	—	—	—	(382)

*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b)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中國	18,916	3,658	21,737	7,206
其他國家	<u>9,659</u>	<u>10,489</u>	<u>18,217</u>	<u>22,939</u>
	<u>28,575</u>	<u>14,147</u>	<u>39,954</u>	<u>30,145</u>

(c)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群分散，僅有下列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1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不適用	3,697	不適用	8,862
客戶B	<u>10,321</u>	<u>不適用</u>	<u>11,686</u>	<u>8,990</u>
	<u>10,321</u>	<u>3,697</u>	<u>11,686</u>	<u>17,852</u>

5. 收入及其他收益

來自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的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已扣除退貨撥備、交易折扣及增值稅後售出貨品及所提供之服務的發票淨值。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27,472	12,950	37,940	28,849
租金收入	1,043	543	1,431	642
貸款利息收入	60	654	583	654
	<u>28,575</u>	<u>14,147</u>	<u>39,954</u>	<u>30,145</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6	2	42	4
匯兌收益	—	327	58	46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3,918	—	3,918
雜項收益	34	90	497	167
	<u>40</u>	<u>4,337</u>	<u>597</u>	<u>4,558</u>

6.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193	11,016	30,164	24,6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1	51	1,505	8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01	123	101	123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918	166	918	1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5,461	—	5,461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為基礎付款	—	2,843	—	2,8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7,471	3,798	9,163	5,307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020	538	1,422	945
	<u>8,491</u>	<u>4,336</u>	<u>10,585</u>	<u>6,252</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	1,052	14	1,053	31
即期稅項—香港	764	1,494	1,260	2,833
本年度遞延稅項	988	13,522	(21,035)	21,427
	<u>2,804</u>	<u>15,030</u>	<u>(18,722)</u>	<u>24,291</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計算。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約24,562,000港元及約(88,24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7,449,000港元及103,400,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92,000,000股及2,892,000,000股(二零一六年：2,313,600,000股及2,323,769,000股)為基準計算。

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計算並不假設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的轉換，因為其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或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支出約5,8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出售。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15,329	10,143
其他應收款項	56,663	53,134
預付款	7,534	12,167
	<u>79,526</u>	<u>75,444</u>

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其他信貸增強。對經常性客戶銷售貨品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1,960	6,153
3個月以上	3,369	3,990
	<u>15,329</u>	<u>10,143</u>

12.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香港上市的股票證券(按市值計算)	24,304	165,16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分別約為165,160,000港元及24,304,000港元。由於上市股票證券之公平值乃參照其於報告日期在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而確定，故列入公平值分級中之第一級。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銀行現金及於證券公司開立之證券賬戶內之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中包含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約9,040,000港元的結餘(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049,000港元)。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8,997	1,1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453	24,679
預收款項	1,935	5,240
	<u>24,385</u>	<u>31,079</u>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7,870	762
3個月以上	1,127	398
	<u>8,997</u>	<u>1,160</u>

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a)	35,191	33,803
須於一年內償付的有抵押其他借款(附註b)	—	9,000
	<u>35,191</u>	<u>42,803</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按上海銀行同業拆息浮動利率加5.44%計算(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49%)並由獨立第三方持有之土地租賃及樓宇的預付溢利作抵押，及由附屬公司之董事擔保(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分類為土地租賃預付溢價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做抵押，賬面淨值分別為7,298,000港元及2,141,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款按年固定利率8%計息並由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做抵押。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u>	<u>2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u>2,892,000</u>	<u>72,300</u>

17.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8.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租期為兩年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059	1,165
於二至五年內	<u>1,320</u>	<u>—</u>
	<u>2,379</u>	<u>1,165</u>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收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3,753	1,410
於二至五年內	<u>2,574</u>	<u>1,579</u>
	<u>6,327</u>	<u>2,989</u>

19. 收購附屬公司

Pioneer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Pioneer On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Pioneer One Group」）（從事製造定制傢俱之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約為211,811,000港元，收購Pioneer One Group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完成。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75
無形資產	73,251
存貨	4,1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4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984)
應付稅項	(378)
遞延稅項負債	(18,313)
融資租賃項下流動部份之責任	(408)
	<hr/>
	56,798
收購商譽	<hr/> <hr/> 155,083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可換股債券	<hr/> <hr/> 211,881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hr/> <hr/> 259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Pioneer One Group向本集團收益貢獻約15,504,000港元及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期間向本集團業績貢獻合共約2,561,000港元。

20. 通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1) Century Wind Limited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Century Wind Limited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2,000,000港元。Century Wind Limited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

收購Century Wind Limited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除持有一項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外，Century Wind Limited於收購日期並無任何重大業務交易。董事認為，收購實質上並無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範圍內的收購業務。收購Century Wind Limited於現時視為通過收購附屬公司之收購資產。Century Wind Limited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收購資產及確認負債	<u>12,000</u>
代價按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u>12,000</u>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12,000)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189</u>
現金流出淨額	<u>(11,811)</u>

附註：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平值約為12,000,000港元。

(2) 聯億顧問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聯億顧問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放債)全部股權。代價為現金2,730,000港元。

	千港元
該項交易中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如下：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167)</u>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u>—</u>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2,730</u>
是項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2,730)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6</u>
現金流出淨額	<u>(2,724)</u>

(3) 曜成投資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曜成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代價為現金158,000,000港元。曜成投資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該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並按收購資產列賬。

千港元

該項交易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如下：

投資物業(附註)	57,5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43,124)</u>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u>14,627</u>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158,000</u>
是項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158,000)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u>
現金流出淨額	<u>(158,000)</u>

附註：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的公平值約為168,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期間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40,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約32.5%。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床墊及軟床銷售下降約22.2%，由上一個期間約28,800,000港元下降至約22,400,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宏觀經濟環境不利以及床墊及軟床銷售行業競爭日趨激烈。來自床墊及軟床產品銷售的毛利由先前的14.6%微增至17.3%，反映過去兩個年度持續的製造成本的較高壓力最終於回顧期內趨於穩定。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床墊及軟床產品銷售的分部虧損約為2,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分部虧損約15,200,000港元)。該分部去年業績極差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撇銷應收貿易款項約5,500,000港元所致。由於所有長期未償還應收款項已從二零一七年年末賬目中撤銷，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更多呆賬撥備或壞賬撇銷，而分部虧損淨值據此降低。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收購主要於中國以「壹家壹品」品牌名稱從事定制傢俱製造的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收購起，定制傢俱製造新分部於兩個月的經營中已產生營業額約為15,500,000港元。毛利約25.1%，高於床墊及軟床產品銷售的17.3%。分部溢利約為2,600,000港元，此乃令人鼓舞的業績表現。自完成收購以來，本集團現時經營五個主要分部，即(i)床墊及軟床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ii)定制傢俱製造；(iii)證券投資；(iv)物業投資；及(v)放債。相較去年同期，本集團的收入組成已有巨大變動，更大程度上依賴於新進定制傢俱業務。床墊及軟床銷售於目前六個月期間對總收入的貢獻由95.7%下降至約56.2%，而新進定制傢俱業務的貢獻約38.8%。另一產生收入的物業投資分部錄得租金收入營業額約1,431,000港元，佔總收入約3.6%。分部溢利約為995,000港元。就放債分部而言，

利息收入約為583,000港元，佔總收入約1.5%。分部溢利約為466,000港元。證券投資分部已錄得虧損108,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跌230,0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約121,900,000港元，當中包括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5,700,000港元及已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27,500,000港元。未變現公平值收益主要源自本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的投資。另一方面，本集團已確認重大公平值虧損，由於投資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旺」）（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217）所致。該投資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按成本約2,000,000港元購入所致。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已出售部分所持股份並確認溢利約2,400,000港元。其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餘下公平值約為138,700,000港元，即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為136,8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出售其於聯旺的全部餘下權益，導致期間虧損約131,600,000港元。儘管如此，自二零一六年四月收購起，投資於聯旺的兩個財政年度的整體表現為收益淨額約為7,500,000港元。鑒於近期股市市況波動，董事會將採取審慎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24,300,000港元之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二零一六年：約153,300,000港元）。重大投資詳情如下：

	附註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持有股份數目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市場價值 千港元	透過損益賬按 公平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概約		佔資產淨值 概約百分比 %
							百分比 %	百分比 %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	08268	開曼群島	17,400,000	(1,740)	3,654	15.0%	1.1%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2	08226	開曼群島	35,200,000	9,609	15,488	63.7%	4.8%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3	08351	百慕達	10,000,000	795	4,000	16.5%	1.2%	
少於本集團資產淨值1%之 個別投資					(3,000)	1,161	4.8%	0.4%	

附註：

1.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作為承建商從事建築業務。年內獲發股息金額約為174,000港元。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約為102,531,000港元。
2.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證券投資；(ii)生產及銷售LED數碼顯示產品；(iii)商品貿易；(iv)成衣服裝輔料貿易；(v)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vi)放貸；及(vii)投資物業租賃。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資產淨值約為201,683,000港元。
3.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及銷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資產淨值約為560,501,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市場出售其部份投資，而投資於可出售證券的銷售所得款項約為32,700,000港元及於收入確認的虧損為127,500,000港元。

交易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銷售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已變現 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01499	開曼群島	3,773	(1,282)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08217	開曼群島	7,064	(131,636)
椰豐集團有限公司	01695	開曼群島	6,142	3,018
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08152	開曼群島	4,124	2,329
少於1,000,000港元之個別已 變現收益／(虧損)投資			11,627	25

本集團繼續先前的多元化努力，進一步擴大投資多元化，以引入於中國的定制傢俱製造業務的新分部。本集團現時的營業額主要來自於床墊及軟床產品分部以及定制傢俱製造分部。除去極不穩定的證券投資分部(去年錄得溢利淨額約121,900,000港元及今年錄得虧損淨額約108,100,000港元)，本集團期內業績實際從去年的虧損淨額約18,600,000港元大幅增至今年的溢利淨額約19,900,000港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新的投資機會，旨在投資於具備較穩定及可持續業務模式的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床墊及軟床

之銷售毛利約3,9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約7.6%。另一方面，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完成收購後，定制傢俱分部於僅兩個月營業期間亦產生毛利約3,900,000港元。其他三個業務分部概無與其各自營業額直接相關的可變成本，因此，與毛利分析概無關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社保費用產生的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24,50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約14,300,000港元，降幅約為41.8%。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的各項企業活動產生較高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此乃由於本集團於該年積極採納多元化策略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4,9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約為3,200,000港元，增幅約為51.1%。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商標開支、展覽開支、薪金及關稅。該增長主要由於期內產生商標開支3,7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淨額約88,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淨額約103,200,000港元)。

業務回顧與展望

就床墊及軟床銷售業務而言，中國國內市場及海外市場需求均較為疲弱。儘管若干類別的成本有所改善，且毛利潤率亦自去年略微上升，但營業額仍無自之前下降趨勢回升之跡象。未來一年之業績仍充滿挑戰。為應對該等挑戰，本集團需立即尋求新的收入來源。經審慎調查及周密考慮，本集團最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收購一項定制傢俱業務。中國定制傢俱市場需求於近年來增長迅速。若干相似公司亦於本年度於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此乃表明資本市場亦對此類業務模式充滿信心並願意為此投入資金。與製造床墊及軟床產品不同，定制傢俱業務之正常增長並不依賴於傳統銷售及營銷努力。相反，其依賴於個別品牌特許經營網路的快速擴張。雖然總結此新業務分部表現仍為時尚早，但自收購以

來兩個月的業績鼓舞人心。其不僅為本集團帶來大量額外穩定收入源，該業務之利潤率亦高於床墊及軟床製造業務，且僅需維持少量存貨以供生產。其大部份銷售以現金預付結算，因此應收賬款管理較容易，而可收回風險亦相對低。本集團預期未來此新分部將對收益作出更大貢獻，且其將最終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盈利水準。

本集團於期內已進一步於投資物業投資1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已於該等投資物業中投資賬面成本總額205,500,000港元。該等投資已為本集團產生穩定租賃收入，且由於該等投資物業公平值自其收購以來總體呈上升，因此為於經濟動盪時期獲得潛在資本收益上升的一項良好策略。

就證券投資分部而言，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認其於聯旺之投資虧損131,600,000港元。然而，其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十七個月期間從最初收購股份實際獲得的收益約為7,500,000港元，其恰巧跨越兩個不同的財政年度，去年業績異常良好而今年業績卻異常遜色。鑒於近期股票市場震盪，本集團將保持警惕，且將其投資組合保持在20,000,000港元至30,000,000港元之間。

本集團放債業務已持續營運兩年。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應收貸款總額為10,000,000港元。向借款人收取之年利率為9%。本業務產生的利息總額為約583,000港元。此分部溢利淨額為約466,000港元。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將應收貸款規模控制在不超過30,000,000港元之水平，且貸款年利率將處於8%至15%範圍內。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以按每股配售價1.15港元配售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方式集資。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40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佣金、法律及專業開支後)，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乃以下列方式動用：

		直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參與海外貿易展會	3.2	3.2	—
生產設計、研發及招募新設計師	2.4	2.4	—
與我們專業零售商訂立分銷安排並與彼等 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產品	2.0	1.3	0.7
建造新生產設施	4.6	—	4.6
一般營運資金	1.2	1.2	—
總計	13.4	8.1	5.3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共80,000,000股普通股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0.213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一名獨立第三方)。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來自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16,340,000港元。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共96,400,000股普通股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之配售協議之條件及條款按每股0.154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一名獨立第三方。來自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14,200,000港元。該等款項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完成供股，基準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供股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08港元(「供股」)，並發行1,735,2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結果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內。來自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分別約為134,500,000港元及約51,300,000港元，該等款項已用於收購香港物業作零售用途(其中，15,800,000港元為已付按金，但建議收購事項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未完成)；及約20,000,000港元已用於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共462,720,000股普通股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配售協議之條件及條款按每股0.1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第三方)。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之公告。來自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為約44,800,000港元。約20,6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償還貸款及約24,200,000港元已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名稱	股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相關權益 股份數目	股權 百分比%
黃兆祺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附註1)	0.41%
洪祖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3,136,000	(附註1)	0.80%
秦煜泉	受控法團權益	1,927,272,727	(附註2)	66.64%

附註1：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授予董事購股權之權益，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附註2：Legendary Idea Limited由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之股權。而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由秦煜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秦煜泉先生被視為於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分別持有本公司1,927,272,727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數目	股權 百分比
Legendary Ide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927,272,727	66.64%
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	66.64%
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	66.64%
張天德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	66.64%
秦煜泉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	66.64%
賴永梅	配偶權益(附註2)	1,927,272,727	66.64%
湯承安	配偶權益(附註3)	1,927,272,727	66.64%

附註：

1. Legendary Idea Limited由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之股權。而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由張天德先生全資擁有。以及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由秦煜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天德先生及秦煜泉先生被視為於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分別持有本公司1,927,272,727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2. 賴永梅女士為秦煜泉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賴永梅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秦煜泉先生持有的本公司1,927,272,7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湯承安女士為張天德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湯承安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張天德先生持有的本公司1,927,272,7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購股權權益，如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股東名冊內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獲本公司採納。除另經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計十年期內維持有效。

關於購股權計劃，於行使所有購股權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大數目最初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時候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30%上限時，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在截至授出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後已發行及可能須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合共超過本公司在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0.1%，及按本公司股份於各要約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可能指定的時間內(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接納。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於特定歸屬期後開始且終止日期不遲於該購股權要約日期後十年。

購股權計劃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 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的面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1.00港元的名義代價。

下表披露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詳情。

承授人	授出及歸屬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公開發售 生效期間 調整	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黃先生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0.079	12,000,000	—	—	—	12,000,000
董事—洪先生	二零一六年 九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	0.087	23,136,000	—	—	—	23,136,000
僱員A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0.079	20,000,000	—	—	—	20,000,000
僱員A	二零一六年 九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	0.087	3,136,000	—	—	—	3,136,000
僱員B	二零一六年 九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	0.087	23,136,000	—	—	—	23,136,000
顧問	二零一六年 九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	0.087	23,136,000	—	—	—	23,136,000
				<u>104,544,000</u>	<u>—</u>	<u>—</u>	<u>—</u>	<u>104,544,000</u>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於該期間的任何時間，董事概無在本集團為訂約一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並無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或可能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載述規定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檢討及監管本公司

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審閱合規部門調查結果之季度報告以及向董事提呈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俊榮先生、李少銳先生及鄧建初先生組成。陳俊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不合規季度報告，且並無發現重大不合規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整個回顧期間內遵守交易之標準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祖星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秦煜泉先生、洪祖星先生、嚴賢能先生、黃兆祺先生及鍾仲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建初先生、陳俊榮先生及李少銳先生。